

2011年报检员考试报检规定要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6\\_8A\\_A5\\_c30\\_64544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6_8A_A5_c30_645443.htm)

导读：本篇主要详细讲述报检规定要点，备考2011年报检员考试报检规定要点

1. 从事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工作的自理报检单位在首次报检时需先办理备案登记手续，取得报检单位代码，方可办理相关检验检疫报检/申报手续。
2. 哪些单位属于自理报检单位：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国内企业；进口货物的收货人或其代理人；出口货物的生产企业；出口货物运输包装及出口危险货物运输包装生产企业；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商独资企业；国外（境外）企业、商社常驻中国代表机构；
3. 无进出口经营权的出口货物生产企业，办理备案登记时，交验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并交付有效复印件。
4. 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国内企业办理备案登记时，交验企业工商营业执照和政府批文，并交付有效复印件。
5. 事业单位办理备案登记时，需提供行政属地县（处）级以上主管部门的证明材料。
6. 根据检验检疫法律法规规定，自理报检单位依法办理出入境货物、人员、运输工具、动植物及其产品等及其相关的报检/申报手续。
7. 报检单位在保密情况下提供有关商业及运输单据时，有权要求检验检疫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予以保密。
8. 对检验检疫机构的检验检疫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向原检验检疫机构或其上级检验检疫机构以至国家质检部门申请复验。
9. 报检单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检验检疫规章，对所报检货物的质量负责。
10. 报检单位应加强对报检员的管理，并对报检员的报检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11. 报检单位对已经检验

检疫合格放行的出口货物，应加强批次管理，不得错发、错运、漏发致使货证不符。12. 报检单位对入境的法检货物，未经检验检疫或未经检验检疫机构的许可，不得销售、使用或拆卸、运递。13. 报检单位必须遵守出入境检验检疫有关报检规定，并接受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的监督管理。14. 报检单位遵守属地管理原则，报检单位应在其工商注册所在地辖区的检验检疫机构办理备案登记手续。15. 自理报检单位终止，应于成立清算组织之日起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原报检备案登记的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办理注销报检备案登记手续。16. 报检单位需在异地办理报检手续的，应向报检地的检验检疫机构办理异地备案手续。17. 涉及备案登记有效期管理的，备案登记期满后，应重新申请登记备案；对于违反以上规定的报检单位，原备案登记管理部门有权依照有关发法律及规定取消其报检资格，停止其报检业务。18. 国家质检部门对代理报检单位实行注册登记制度。申请从事代理报检的企业应向所在地检验检疫机构办理代理报检注册登记手续。19. 代理报检单位需取得国家质检总局颁发的“代理报检单位注册登记证书”后，方可在规定的区域内从事代理报检业务。20. 代理报检单位注册资金人民币150万以上。 相关推荐：#0000ff>2011年报检员考试国境卫生检疫法实施细则要点#0000ff>2011年报检员考试诸论部分要点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